

“便民電子服務 – 繳納行車稅”

新聞發佈會講稿

(行政公職局 2021 年 12 月 17 日)

隨着《電子政務法》及相關法規在去年正式實施，為特區政府推動公共服務電子化提供堅實的法律基礎。在此基礎上，特區政府致力推動對市民“高頻有感”的公共服務進行電子化，作為特區政府電子政務的核心策略。

根據資料，2022 年全澳共有逾 24 萬部須繳納行車稅之機動車輛，其涉及面非常廣泛，優化繳納行車稅方式將對民生有重大影響。故此，一方面，特區政府提出修改第 16/96/M 號法律《車輛使用牌照稅》中有關發出及張貼車輛使用牌照稅標誌（俗稱行車稅圈）的規定。日前有關法律已經過立法會細則性審議及通過，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開始，車主在繳納行車稅後，已毋須領取及張貼行車稅圈。

另一方面，為了進一步便利市民繳納車輛使用牌照稅，配合特區政府電子政務的發展，將擴大繳納行車稅的方式，除現有的政府和銀行服務櫃檯、自助服務機及交通事務局網站等原有繳納方式外，於一戶通推出“我的車輛”和“行車稅繳納服務”，市民可以在一戶通透過“我的車輛”功能以個人身份綁定自己的車輛，於一戶通內直接選擇自己的車輛繳納行車稅，或者可以為其他人名下的車輛繳納行車稅，完成繳稅後可以隨時查閱支付紀錄和車輛資料。

在推展有關工作的過程中，得到了交通事務局、治安警察局、法務局的支持和緊密合作，促使有關工作能夠在預期內順利完成和推行。

來年，特區政府將會持續推進電子服務工作，包括重構“一戶通”的整體服務架構，優化“一戶通”版面設置、整合公共部門資訊、推動部門簡化業務流程；透過跨部門數據互聯互通，打破訊息孤島，並優先將市民關注、有感、使用量高頻的服務進行電子化，創建更為便捷的公共服務平台。